

KEXING

我在寻找那颗星

江宛柳 著

WOZAI XUNZHAONA

昆仑文学丛书·解放军文艺出版社

KE FANG

我在寻找那颗星

WO ZAI XUNZHAO NA

青春文学系列 · 畅销书作家自选集

· 昆仑文学丛书 ·

我在寻找那颗星

江宛柳 著

解放军文艺出版社出版（北京西什库茅屋胡同甲3号）

大兴包头营印刷厂印刷·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解放军文艺出版社总发行

●

开本787×1092毫米1/32·印张6.25·插页1·字数129,000

1990年10月第1版·1990年10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0,001—12,000

ISBN 7-5033-0153-8/I·132

定价：2.80元（膜）

（如有印刷、装订差错，可向本社调换）



我赞叹他们的生命，因为他们为
生活创造美，为他人创造幸福。

江宛柳

ACI02/12

作者小传

江宛柳，三十七年前降生于一个军人与文学工作者的家庭。在北京读完小学和部分初中学业，曾去陕北插过队。1970年入伍进第二炮兵。在部队当过卫生员、饲养员、放映员、广播员、测绘员、宣传员、文工团创作员。1981年调解放军文艺出版社。现任昆仑编辑部编辑。1973年开始发表文学作品，至今已有多篇小说、散文、报告文学在全国各大报刊上发表。

序

吴泰昌

近年来报告文学的创作确实有蓬勃的发展，在难以数计的作品中，有相当数量的值得称赞的好作品。在众多的中青年报告文学作家中，有一批难得的人才。回想起来，犹如夏夜天空中闪烁的繁星，有些稍纵即逝了，有些倏然在明亮地闪烁，有些闪烁得愈加明亮。

我之所以有上面的一点感触，是因为近读江宛柳即将付梓的报告文学集《我在寻找那颗星》引起的。收入在这个集子里的六篇报告文学，写于1986年至1990年初。其中有些篇章，如《我在寻找那颗星》、《导弹轰鸣时刻》发表后就得到好评，荣获全国性评奖的光荣。她已是一颗报告文学作家队伍中的新星。当我集中地阅读了她全部的报告文学作品，冷静地联想和比较了同时期的其他当时发生过强烈反响的报告文学作品，我以为她是报告文学天幕上一颗不会消失的星，会给人以越来越明亮的感觉。

作家为什么拿起笔？他的作品给读者带来些什么？这是严肃从事文学创作的大小作家非常明确的问题。高尔基提出“文学是人学”的命题，本意无非是说明，文学反映社会生活，主要是通过表现复杂社会关系中的人去实现，而人的精神

世界中虽然有美、丑的东西，但在绝大多数人身上，善良的美好的品格是最基本的。作家的任务就是要善于发现人们内心客观具有的那些动情的东西，并加以感人地描绘，使文学作品在增进人们互相理解、互相激励中发挥自己独特的作用。这些年，由于文艺思潮上的一些混乱，文学表现抽象的人性、丑陋的人性的作品并不少见，一时甚至成为时髦货。这些作品由于表现的内容本身不是美好的，艺术形式和表现技巧上如何变换花招，也决不可能被广大读者所接受、所喜爱。宛柳的报告文学作品，着意表现有着军旅生涯但经历坎坷的普通人身上美好、动人的情愫，加以她朴实无华的笔触和冷静细腻的描述，因而具有冲击人们心灵的动情力量。她的每一篇报告文学作品的发表，差不多都是在专业评论界引起注意之前，首先报以巨大热情的是广大读者，特别是和作品主人公有着类似命运的常年生活在基层的军人以及他们的亲属。可见，读者对文学作品是有自己的喜爱和选择的，是不以作家和评论家们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

报告文学近年的发展，在题材、结构、写法上有许多变化，反映人们关注的社会问题和具有丰富信息量的作品骤然增多。在当今我们所处的时代，较多出现这类报告文学有诸多社会因素，并不是不可解释的。如果作者认识正确，表现得法，这类作品自有其价值，也会产生一定的社会反响。但是，应当承认，许多报告文学作者在竞相写作这类路子作品的同时，却忽略了报告文学优秀传统中一个主要的路子——写伟人、风云人物或普通人的命运。宛柳并不为时尚所诱惑，按照自己对文学、对报告文学的认识去执著地追求，能做到这一点，是很不容易的。报告文学仍将健康丰富地发

展，在题材、结构、写法上肯定还会有不断的拓展。但若使报告文学具有长久的艺术生命力，恐怕感人地表现平凡而又丰实的普通人是不该轻视或忽视的。新时期以来，象《哥德巴赫猜想》、《大雁情》、《一封终于发出的信》、《船长》、《胡杨泪》等报告文学佳作至今仍成为真正的文学作品被人们留存在记忆中，正是一个有力的说明。

生活中有许多有趣的事，当二十年前，我认识宛柳的时候，想不到她会走上和我一样的道路——编辑、业余作者。在那个冷清而缺乏友情的年月，我的新婚之夜，由于宛柳父母善良的祝福，使我和我的妻子感到温暖。宛柳一双灵巧的手剪出了一张大喜字，为我们简陋的新房增添了鲜活的暖意。她那时大概是十六、七岁，她最初留给我的印象就是善良、快活和几分艺术的天赋。后来听说她当兵了，在部队基层干过各种各样的工作，她1973年开始发表小说、散文。由于同她的家庭很熟，多年来不时同她有接触，但我们见面时却极少谈到她的创作。记得在1986年秋天，我见到刚刚从西藏高原返回北京的宛柳时，她好象没有说过要写什么东西，只是把厚厚一叠在雪域哨卡拍摄的照片拿给我看，她那张因紫外线照射变得有些黧黑的娃娃脸，显得又成熟了许多。直到半年后，编辑部收到寄自西南战区一位将军的来信和寄自羊城一位诗人的信，我才得知《昆仑》杂志发表了宛柳的报告文学《我在寻找那颗星》，并已受到了不同职业、不同文化层次的读者的好评，我也才对宛柳在文学创作上的成熟有了一点认识。也许是我们太熟悉，我对她的创作反而不象对其他陌生的新识的作者作品那样过多留意。她近年报告文学的丰收，几乎都是社会上有了反响我才去找来读的。她父母

是文艺界的老同志，又写得一手好散文，我们有时就散文交谈过，她先生忙于文艺行政工作，又是活跃的军旅文学评论家，我们就评论也多有交谈；唯独她，常常是坐在一旁听我们交谈。她多年默默地执著地在写她自己认为该写的一切。她相信作品应由读者、历史去作出评判。她的沉默留给我的就是这种印象。

作家理应去寻找生活中的那颗星，寻找起来真不容易；评论家理应去寻找作家中的那颗星，做起来更不容易，至少在目前，我想。

1990·春

目 次

序 吴 泰 昌 1

我在寻找那颗星	1
导弹轰鸣时刻	46
爱在人间	60
岷江的流水	115
人生赛程	134
蓝色太平洋	144

我在寻找那颗星

假如不是她那双忧郁的大眼睛，我也许不会去注意她。军人的妻子我见得多了。我去过戈壁、沙漠，去过海岛，去过深山沟，去过前线，部队里凡是能接待家属的地方，都有军人的妻子。我习以为常。我的使命是了解军人本身。

一个非常偶然的機會，我在西藏军区招待所的餐厅里见到了她，和她的同样有着一双大眼睛的女儿。这是一对普普通通的母女，穿着朴素简单，没有任何不寻常之处。只是她们到餐厅就餐，都是默默而来，默默而去，在人声笑语的餐桌上，就象是一对影子。小姑娘的大眼睛有时会在你注意她时，朝你天真羞涩地一笑，而母亲的眼睛里从无笑意，则是藏着一汪泪水，泪水很深，里面不知包容了多少痛苦。这双眼睛使我不安和好奇。

于是很快我便知道了，原来她就是刚刚因公牺牲的西藏军区边防二团团长高明诚的妻子。

那死而撼动了这古老高原的人，竟是她的丈夫。他的追悼会空前地隆重，穿军装和不穿军装的上千人冒雨涌向烈士陵园，百分之九十以上的人放声大哭，其时雨泪交融，倾天撼地。他被授予烈士称号。他被西藏军区领导报请追记一等功。他的名字顷刻间响亮地传遍了西南边防，传遍了全军。他的事迹被人们传颂。他是英雄。人们从报纸上和各种宣传材料上看到了他光彩照人的形象。

固然，英雄事迹构成了英雄形象。英雄事迹却不足以构成人们对英雄的了解。人们可曾知道他留下了这样的妻子、女儿？可曾想过作为一个普通人他的生活的全部？

我找到了她们住的房间。面对那双过度悲伤的大眼睛，我找不出更好的言辞去安慰。我提议她谈谈自己的生活，以此来使她的刚刚受到重大创伤的心灵得到一点松弛，至少是可以让痛苦得以渲泄。沉默了很久，她才用手背抹去泪水，笑笑说：“没什么可讲的，真的，没什么。只是想起那些，就觉得他还活着，就在我身边。”

她流着眼泪给我讲述了她和他认识后二十多年来的经历。开始，我并没在意。她是个普通的女人，一个默默无闻的军人的妻子。没有惊天动地的业绩。如果丈夫还活着，谁也不会去注意她。她更是从来也没想过要把自己的生活讲给谁听听。她的叙述和她的人一样质朴，不加修饰。或许她只是想把这些讲给她自己听，使自己重新停留在过去的岁月里。

然而，她的这种平凡的生活却越来越使我的心往下沉。我终于打开笔记本，把她的话记录下来，和我当时正在了解的高明诚牺牲前后的经过记录在一起。

我决定将它们发表。我希望把这个普通而平凡的军人家属，连同她眼中的丈夫一并介绍给幸福生活着的朋友们。你只有懂得了边防军人的妻子，才会真正懂得我们今天的边防军人。

一、我爱上了铁路工人的穷孩子

嫁给一个军人，还是个边防军人，是我从没想到过的。

我十五岁那年认识的高明诚。

我家在甘肃。可我父亲是贵州人，他十几岁参加红军，打了半辈子仗。解放后留在甘肃工作，任古浪县委书记。我在古浪长大。十五岁那年，我从古浪初中毕业，考到武威一中上高中。应该说，那就是决定我命运的时刻。

我第一次离开家去那么远的地方。上学校那天，我夹着个不大的行李卷，上了从大柴沟开往武威的火车。我没有伴儿，一个人怯生生地站在车厢头上洗脸的地方。我望着车窗外跑过去的山山水水，想着这是离家越来越远了。半路上，我听到背后有人嘁嘁喳喳，扭过头，三个女孩子看着我没头没脑地笑。我被她们笑得发毛，不知道她们这是为啥。该不是笑我土气吧？我头上别着个花卡子。我赶紧把卡子掀下来塞进衣袋里。可她们还是笑。她们身旁还站着个模样很清秀的男孩子，象是同她们一起的。他没笑，只是睁大眼睛盯我，那神气，怪有意思。他见我也看着他，脸就红了。过了一会儿，他同女孩子们悄悄咬了几句耳朵，她们就止住了。

我从没到过武威。下车后东问西问，好不容易才寻到学校。一推班主任办公室的门，我一愣，火车上的三个女孩子和那个男孩子也都坐在里面，她们又叽叽呱呱笑起来。也真巧，我们是一个班的。我们四个女生被分在一个宿舍。住下后，我问什么事让她们那么开心，她们搂着我的肩膀说：“我们看你象个洋娃娃。”我又问那个男孩子同她们说了什么，她们说：“他叫我们不要笑你。”我知道了，他和她们是一起从黄羊镇铁中考到武威一中的。他的名字叫高明诚。那年十七

岁。

可是那会儿我并没注意他。他在班里坐最后一排，又不爱说话，一开口就脸红，有的调皮同学叫他“高小姐”。我是爱笑爱唱爱闹的，当然觉得班里就象没他这么个人似的。

第二学期，他好象突然冒出来了。他成了班里的学习尖子，尤其是数理化特别好。他学什么，都有一股死不罢休的倔劲，叫人佩服。他当了学习委员，评上了三好学生，成了全班同学崇拜的对象。班里的女孩子们都喜欢缠着他说话，有事没事找个问题去问他。我不缠他，可我忍不住常常会多看他几眼。有一次放假我回古浪。从学校到武威火车站有五六公里，我和几个女同学坐公共汽车去。半道上，我看到车下的上坡路上，高明诚赤裸着两臂，拉着一车砖。车后跟着个小老头。他满脸大汗，背心都湿透了。我奇怪，他也到火车站，为啥不乘公共汽车呢？车票才五毛钱。后来我从同学嘴里知道，他的父亲是修铁路的工人，一个月工资才五十元钱，要养活四个孩子和他们的妈。高明诚评的是甲等助学金。

以后我常看到他帮助老汉、老妈妈拉砖、推肉车，人家的表扬信都贴到学校门口来了。我觉得这个学习好又善良的穷孩子，身上有一种很特别的东西，吸引人，让人总想去接近他。上高二时，我当了宣传委员，和他在一起的机会多了。我们一起出墙报、开会、做作业。我喜欢看他说话的样子，喜欢听他背古诗、讲数学题。我也能感觉到他是高兴和我在一起的。开联欢晚会的时候，我在台上跳舞唱歌，他的眼睛始终是盯着我的，看得我心跳。那个时候，我对感情还不能

理解，十五、六岁的孩子。实际上，我已经在喜欢他了。可是学校有纪律，那个时代的学生也比今天拘谨得多，我们在一起，不过就是讨论功课，连碰一碰手都没想过。可就是这样，已经有同学背后议论了。有一天他板着脸对我说：“以后你别理我！”“为啥？”“不为啥！”他很倔，说不理真的不理，很久没有和我讲一句话。我心里好难过，有几次想过去开口，但一咬牙又忍住了。可是事情就是这样怪，越是表面上离得远，心里就越是被牵扯着。话可以少说，可举止和眼神是逃不脱的，同学们都吃住在一起，心里的隐秘也藏不住。我们被学校不点名通报了，我们这两个班里的好学生。我知道我违反了学校纪律，可我从没有否定过我自己。我那时候才十六岁。我爱上了他，这个铁路工人的穷孩子。有人提醒我说：“你是县委书记的女儿。”那又有什么，我不喜欢“门当户对”这个词儿。我爱他这个人。他在我心里是一个完美的世界。

六六年全国都乱了。我们也不上课了。这时候我们才有机会更多地更自然地在一起，也许这就叫“趁火打劫”吧。我们一起去北京“串联”，接着又跑遍了半个中国。有一个晚上，我们俩并排躺在开往兰州的火车顶棚上，看着满天繁星，他问我：“你喜欢哪颗星？”我说：“当然是那颗最亮的。”不知为什么，我从来就觉得那颗最亮的应该属于我。我们看着星星，在火车顶上躺了一夜。好难忘的一夜。看星星这个事小，却给我留下了极深的印象，甚至在我生活中有了一种象征的意义，以后多少年我喜欢看星星，[兴许就是这个缘故，它使我产生了那么多美好的联想。

“串联”回来不久，我父亲挨批斗。高明诚反而一点也

不再回避我了。每次从学校回家，他怕我路上受欺负，都一直要把我送到家门口。上学，他也到家里来接我。我们两个的事无人不知，全校闻名，他倒也不在乎了。有一次，我的书包忘在他那里。书包里有我的日记本。我那时候写日记很认真，什么都往上记，包括内心深处最隐秘的事。日记被他偷看了。那天，他第一次直率地、大胆地告诉我，他爱我，从上高中第一天在火车上，见到那个头上别着花卡子的“洋娃娃”的时候起，他就爱我了。

也在那天，我决定把这颗心一辈子交给他。

A

夜很深了。高原的月亮格外耀眼地镶在一碧如洗的深邃的蓝天之上。雪山静静地谛听着白日里融化了的雪水匆忙汇入湍急的雅鲁藏布江中。虽然已近六月中旬，但料峭的寒冷依然固执地停留在西藏边防海拔四千多米的地方。

除了巡逻的哨兵，整个营区都睡熟了。白日里的紧张、激越、阳光、汗水和勃勃生气，此刻都化作一片静谧。只有团长的那间小屋还亮着微弱的灯光。三天后，他就要亲自带一个小分队去执行一次边防巡逻任务。此去可能很多天。他处理完了临走之前的全部工作，象往常一样，铺开纸，给远隔几千里的妻子写信。

亲爱的琳玲^①：

你好。近来身体好吧？雪莲一切都好吧？

^①琳玲，是张彩玲的小名。

你五月二十二日来信收到了。你那深情的话语象甘泉流入我心田，湿润了我的眼睛。我非常思念你。不知怎的，最近一段时间，我常常向他们讲起我们的罗曼史，就连初恋时的趣事也无一保留。他们感到很新鲜。不论他们怎样想，我们之间的往事是甜的。

思乡之情人皆有之。小小刘家阳还未成家，倒在给我的来信中大谈“相思恨”，还写了一首七律寄来。诗曰：

牛郎织女思何长，
但为错着戎衣裳。
白机绿车挥别泪，
青天碧海复堪伤。
梦园姣好道不得，
夜深月明掬钢枪。
春去秋来老将在，
故土忘我痛断肠。

他怕我说他“变坏了”，力图使诗的格调高一些，说什么“夜深月明掬钢枪”，并且一再声明“从来不愿意和那些女同学跳舞”，我看后不由得笑出声来。他还一再表示“毕业后，我很有信心回西藏，为国效忠”。他也把我当成不食人间烟火的“仙人”了。殊不知，军人的外表是统一的，面部表情近似冷漠，但内心世界是广阔的，感情是丰富的，